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处室函件

教字〔2021〕91号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研究员 对口指导院部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通知

学校各院部：

为进一步发挥课堂育人的主渠道功能，在课程教学中融合传播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等正能量，推进各院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依据《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建设方案》，特指派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研究员对口指导院部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研究员对口联系院部

轻材学院：刘真安、雷 燕

服装学院：陈爱华、阳 川

电信学院：漆晓玲、刘 红

纺织学院：张大能、李 颖

数管学院：唐 辉、杨婷婷

文旅学院：戴 黎、王朝晖

创艺学院：徐海艳、黄 媛

建环学院：黄飞燕、吴 娅

智造学院：宝娟、向群英

通识学院：李光胜、韩剑南

体工部：刘真安、叶翠兰

二、研究员职责

1. 指导对口院部教师挖掘课程思政元素，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和实践，增强教师的德育意识和德育能力。

2. 帮助对口院部培养一批师德高尚、教学能力突出的课程思政教师和团队。

3. 协助对口院部开展课程思政相关竞赛、项目申报、成果展示、培训研讨等活动。

4. 指导对口院部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理论研究。

三、工作要求

1. 各院部要积极支持和配合研究员的工作，给予相应的人员、场地和资金支持。

2. 中心对研究员工作进行常态化、动态化、总结性评价，评价研究员在培训研讨、观摩示范、申报指导、团队建设、理论研究等方面的工作和成效。

3. 中心研究员必须对每次指导工作及时记录、形成文字材料上报中心，由中心进行网上展示和登记核实，作为工作绩效依据。

教务与专业建设指导处
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2021年11月15日